

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0年10月20日下午，在本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0年10月10日直接送达。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，出席会议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镇通先生主持。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0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正文。

经审核，全体监事一致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《2010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公司全体监事认为：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有利于扩展公司的业务，也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提高股东收益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

集资金投向、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9,000万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高乐玩具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二日